湘阴环评批〔2019〕19号

关于湖南创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年产6万片刀模、600套压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创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对“湖南创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年产6万片刀模、600套压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报告》及有关附件已收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湖南创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年产6万片刀模、600套压模建设项目拟建于湘阴县金龙新区卓达金谷创业园3栋第4层，总占地面积794.78m2，总投资约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万元。该项目主要建设加工区、组装区、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办公区域等，项目给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依托卓达公司现有设施。项目以模具钢、砂轮、钼丝、乳化液、钻床用刀具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刀模、压模。生产规模：刀模6万片/a、压模600套/a。主要生产工艺：铣床粗加工、线割、磨床精加工、激光打标、检验、入库。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评价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从环保角度考虑，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

二、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中须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专家意见及批复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废水污染防治工作。建设好雨污分流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金龙新区人工湿地处理，再经西面农灌渠汇入洋沙河；待卓达工业地产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成后，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卓达工业地产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2.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合理布局生产区间，做好车间强制通风、防尘和作业人员的劳保措施。原料铣床粗加工、线割、磨床等工段产生的粉尘经配套安装的乳化液水箱进行冷却除尘；厂界的无组织排放粉尘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加强日常养护，做好基础减振、屏障、隔音、降噪等防治措施，使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后排放。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强化日常环境管理，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规范建设好一般固废与危险固废贮存场所。废边角料、收尘装置收集的金属粉尘经收集后综合利用；定期更换的乳化液、废机油属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5、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置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湘阴县金龙新区管理委员会、湘阴县环境监察大队、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四、由湘阴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环境监管。

湘阴县环境保护局

 2019年4月22日